南京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证书用途** | 电子发票数字签名 | | | |
| **办理业务** | □新办 □变更 | | | |
| **企业信息** | 单位名称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人姓名 |  |
| 经办人姓名 |  | 经办人手机 |  |
| 单位地址 |  | | |
| **申请单位授权及声明** | 本单位授权 （身份证号： ）为合法代理人，办理 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相关事宜。本单位已认真阅读并同意接受《南京CA数字证书服务协议》，我单位承诺该代表在办理此项事宜过程中，所签署、提交的相关材料均合法、有效。 | | | |
| 申请单位（公章）：  法人签章或签名： | | 经办人签名：  申请日期： | |
| **印章采集** | 请在以下空白处加盖**发票专用章**，该签章仅用于办理 电子签章采集相关事宜，请保证加盖的签章清晰完整，切勿贴边压线。 | | | |
| 说明:在此框内加盖印章进行采样，印章必须清晰认可，样章上如有小字编号可以在【样章备注】中标注清楚。 | | | |
| **样章备注** |  | | | |

|  |
| --- |
|  |

**南京CA数字证书服务协议**

数字证书，是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包含数字证书使用者身份信息和公开密钥的电子文件。

南京数字认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CA”),是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和国家密码管理局批准设立的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机构，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为用户提供数字证书相关的电子认证服务。

本协议中的用户指数字证书持有人以及申请使用数字证书的实体。

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南京CA 和用户就数字证书的申请和使用等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南京CA的权利与义务**

1、南京CA在所服务的数字证书类型范围内，承担对数字证书代办申请、日常维护和应用服务工作。  
 2、南京CA为申请单位代为向有合法资质的CA机构申领的数字证书，所申请的数字证书的安全规则，如数字证书有效期、密钥算法，以各CA机构的规则为准，南京CA不承担对此规则或规则变动带来的任何责任。  
 3、对于申请单位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CA机构不予发证或将所签发的数字证书列入黑名单的，南京CA不承担任何责任：  
 ●申请主体不合法  
 ●申请单位申请时，提供的材料不真实  
 ●CA机构发现证书被盗用、私钥泄露、消亡、身份标识错误  
 ●申请单位在CA机构认可的数字证书使用范围内不履行所承担责任  
对被CA机构列入黑名单或因过期、变更导致无效的数字证书，南京CA有权停止数字证书的应用功能。  
 5、申请单位通过南京CA申领数字证书只限于用于南京CA所标明的应用项目上，不作其他用途。若申请单位将数字证书用于其他用途，南京CA不承担任何责任。  
 6、对因申请单位对数字证书或者数字证书密码保管不当，如损坏、丢失、被盗，导致的后果南京CA不承担责任。  
 7、由于不可抗拒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地震、雷暴、洪水、战争、电力故障、计算机病毒、通信线路中断等而暂停或终止全部或部分数字证书服务，南京CA不承担责任。

**第二条 用户的权利和义务**

1、申请单位在申请数字证书前应认真阅读本《南京CA数字证书服务协议》，并接受上述规则及协议书所涉及之全部内容。  
 2、申请单位应按照南京CA制定的业务办理要求，提供真实完整的办理资料，因申请单位提供的办理资料不完整、不真实，南京CA有权拒绝申请单位的业务办理要求；因申请单位故意或过失提供不真实资料导致所签发的数字证书失实，造成申请单位或他人损失时，由申请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3、申请单位收到数字证书后，应及时核对数字证书内的信息，并及时修改数字证书密码。申请单位如遇到密码忘记应及时办理解锁，如因未及时核对和修改证书密码而造成损失，或密码忘记导致证书无法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  
 4、申请单位应当妥善保管所签发的数字证书和数字证书密码，不得将数字证书供他人使用或泄漏数字证书密码，应用数字证书进行网上登录及电子签章，具备法律效力，申请单位需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因申请单位过失造成的损失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如数字证书遗失或被窃，申请单位应立即办理挂失手续。在挂失前及受理挂失起十二小时内，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责任。  
 5、若申请单位终止经营或相关信息发生变动，应立即申请数字证书注销或变更。因未及时申请注销或变更数字证书信息而造成损失，由申请单位自行承担。

**第三条附则**

1. 申请者确认已经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本协议书的各项条款，现场办理时，申请者在业务受理表上签名或盖章即表示接受协议书的约束，在线办理时，以申请者勾选阅读并接受协议即表示接受协议书的约束，此协议即时生效。  
    2、本协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制定。

3、本条款如果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抵触时，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准。

**用户确认已经认真阅读并完全理解本协议中的各项规定，用户在申请表上签名盖章即表明接受本协议的约束，本协议即时生效**。